

2020 年度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
(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部
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是市水务局下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负责全市水务各项行政性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承担水务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督工作，负责水务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管理工作。

二、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在职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事业 16 人。

离退休人员 4 人，其中：退休 4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1)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49.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1.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581.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81.62	总计	60	58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行；30行 = (27+28+29)行；

57行 = (31+32+...+56)行；60行 = (57+58+59)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
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581.62	58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6	35.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6	35.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7	1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9	2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3	48.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3	4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0	43.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4.53	4.53					
213			农林水支出	449.06	449.06					
21303			水利	449.06	449.06					
2130306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9.06	449.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7	4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7	4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	34.99					
2210202			提租补贴	7.29	7.29					
2210203			购房补贴	6.79	6.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81.62	456.37	125.25		
208			35.46	35.46				
20805			35.46	35.46				
2080502			10.47	10.47				
2080505			24.99	24.99				
210			48.03	48.03				
21011			48.03	48.03				
2101102			43.50	43.50				
2101199			4.53	4.53				
213			449.06	323.81	125.25			
21303			449.06	323.81	125.25			
2130304			449.06	323.81	125.25			
221			49.07	49.07				
22102			49.07	49.07				
2210201			34.99	34.99				
2210202			7.29	7.29				
2210203			6.79	6.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
(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46	35.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03	48.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9.06	449.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07	4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1.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1.62	581.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1.62	总计	64	581.62	58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行；28行 = (29+30+31)行；32行 = (27+28)行；

57行 = (33+34+...+58)行；64行 = (59+60)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81.62	456.37	12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6	35.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6	35.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7	1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9	2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3	48.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3	48.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50	43.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3	4.53	
213			农林水支出	449.06	323.81	125.25
21303			水利	449.06	323.81	125.2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9.06	323.81	125.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7	4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7	4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	34.99	
2210202			提租补贴	7.29	7.29	
2210203			购房补贴	6.79	6.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02	30201	办公费	4.5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46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7.55	30205	水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5	30206	电费	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7	30207	邮电费	1.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50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7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3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5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5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7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5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8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		30231	公务用车	10.79			

	产补贴			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人员经费合计		400.39	公用经费合计					5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0	0.00	10.80	0.00	10.80	0.00	10.79		10.79		1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
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0 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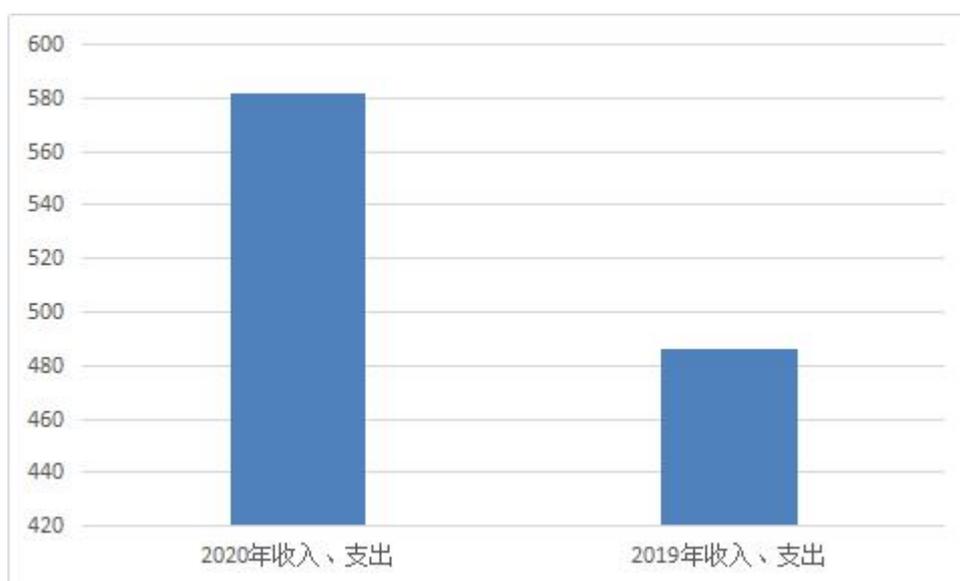
2020 年我单位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581.6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5.2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和社保费上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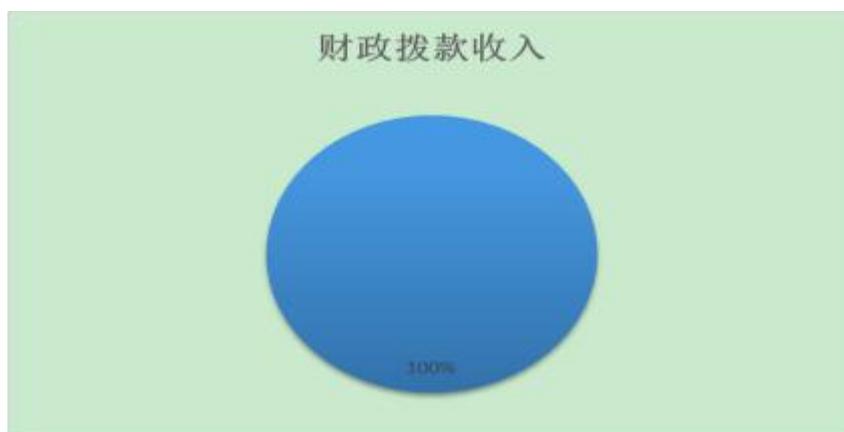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81.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1.6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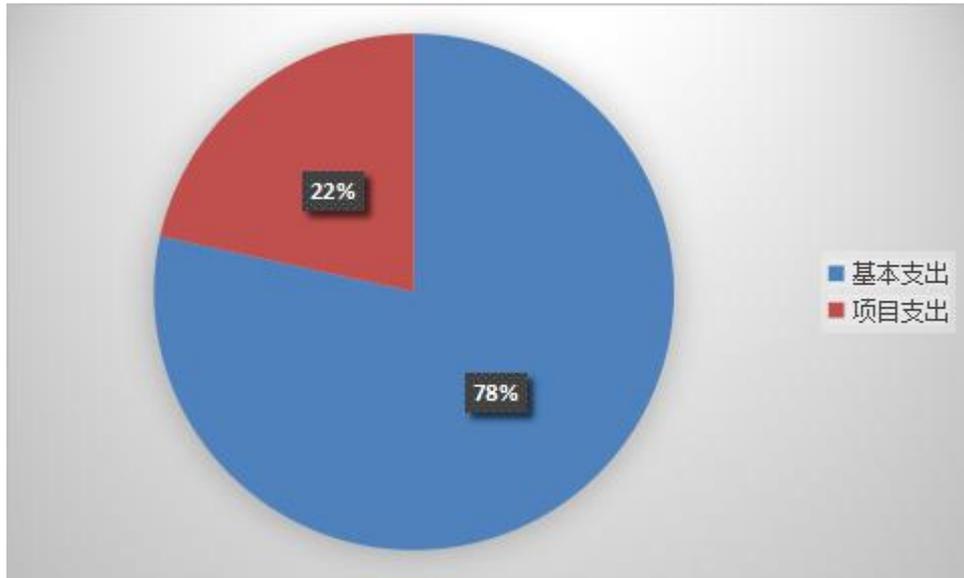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81.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6.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0%；项目支出 125.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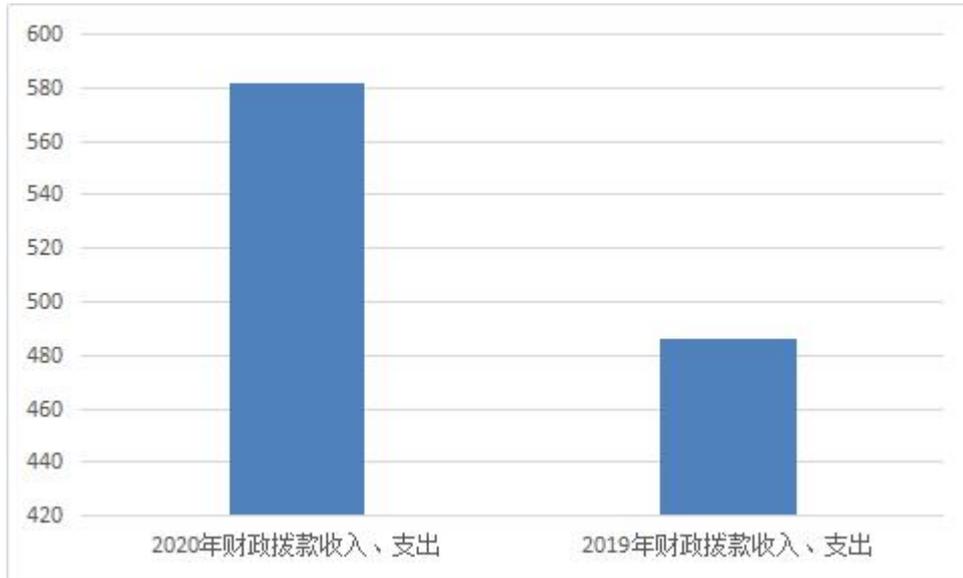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1.6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5.2 万元，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和社保基数上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1.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20 万元，增长 19.6 %，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上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1.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46 万元，占 6.1 %；卫生

健康(类)支出 48.03 万元，占 8.3 %；农林水(类)支出 449.06 万元，占 77.2 %；住房保障(类)支出 49.07 万元，占 8.4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0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其中：基本支出 456.37 万元，项目支出 125.2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水务规费征收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25.25 万元，主要成效 1.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方面。2020 年度原定目标 220 项，受疫情影响实际检测 174 项，除项目数量减少，报监率达到 100.0%的原定目标。2. 水务规费征收。2020 年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 568.63 万元，水资源费 215.43 万元，均超额完成任务。污水处理费受疫情及后续复工复产免征政策的影响，2020 年实际征收额 7.43 亿元，与原定计划 7.8 亿略有差距，但达到原定计划的 95.0% 以上。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5.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8.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7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主要原因预算压减。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6.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00.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55.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0.8万元，支出决算为1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比年初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尽量压减公务用车开支。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燃料费 3.5 万元；维修费 5.81 万元；过桥过路费 0.49 万元；保险费 0.99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车辆运行维护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水务规费征收管理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管理自评，资金 125.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来看，项目年度执行情况较好，实施顺利，保障了规费征收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需要，取得了显著成效。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25.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1.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方面。2020 年度原定目标 220 项，受疫情影响实际检测 174 项，除项目数量减少，报监率达到 100%的原定目标。2. 水务规费征收。2020 年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 568.63 万元，水资源费 215.43 万元，均超额完成任务。污水处理费受疫情及后续复工复产免征政策的影响，2020 年实际征收额 7.43 亿元，与原定计划 7.8 亿略有差距，但达到原定计划的 95.0%以上。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查问题，找原因，研究分析对策，修改完善了单位内控制度，探索构建落实到各个端口，各个环节的内控体系，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以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为目标，逐步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良性运行机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见附件)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强化质监责任，确保完成任务

1、**突出规范监督，全面推行质量“飞检”工作。**处（站）将质量“飞检”工作作为质量监督的主要手段，使之成为质量监督的常态工作，进一步督促工程参建单位提高质量意识和管理水平。

2、**突出有效监督，大中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除应急抢险工程外，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达到100%。

3、**突出责任监督，严格落实质量安全监管责任。**

（一）在处（站）全体监督工程师的严格监管下，全市水务建设工程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2020 年水务工程监督项目文明施工投诉处置满意率、安全生产信息上报率、各类投诉件办理满意率、作风建设工作落实率、信息报送、媒体宣传均完成目标，无负面报导及投诉。

（二）强化依法依规开展规费征管，工作成效明显

加大了对征收法律法规的宣传、内部管理力度和对代征单位的督导工作，各项收费工作均能足额或超额完成年

度绩效目标任务；均根据依法征收、文明征管的基本原则、按照“应征不免，应免不征”要求完成，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

（三）强化党建引领，理想信念不断增强。

1、突出班子抓、抓班子，强化自身建设。处（站）领导班子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并落实“三重一大”议事决策机制，定期为支部党员上党课，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通过抓班子、带队伍，不断推进领导班子及支部建设。

2、开展系列教育，思想有收获。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三严三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专题教育活动，深化理论学习，提高了理论水平；持续推进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多形式、多渠道开展集中学习讨论，充分发挥党支部的学习示范引领作用和主体作用。

3、规范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提升组织生活的活力。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基本制度，做到按程序决策、按规矩办事、按制度落实，确保组织生活有实质内容、实际效果。

4、有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坚持每月组织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通过诵党章、缴党费、唱国歌、温誓

词、习党规等环节，在提升思想政治素质的同时，引导党员干部悟初心、守初心、践初心。

5、严格作风纪律，廉洁自律成效明显。支部始终紧盯廉政风险防控的重要部位及时间节点，向党员干部传达关于严明有关纪律的廉政提醒，督促党员干部严格遵守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做到令行禁止，不断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习惯在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和生活。

（四）其他工作

1、抗击疫情齐上阵。自新冠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响以来，处（站）安排包括女同志、非党员在内的 10 名干部职工到社区开展帮扶。累计下沉社区 294 人次，集中大排查累计排查入户 39 户，电话 456 户；核实小区进出人员及测温 665 人次，劝返、宣传 25 人次，帮扶居民 98 人次，推广健康码 32 人次，慰问医护人员 3 次，引导协调外地滞汉人员 15 余人；支援社区 84 消毒水和消毒液 30 公斤，3500 个外科口罩，50 个 N95 口罩，50 副护目镜及 40 件防汛雨衣；从 2 月下旬起，坚持每天对 3 栋楼道及公共区域进行全方位消杀。从 2 月 3 日至 3 月 13 日的 40 天时间里，在我们与社区、居民和公安干警的共同努力下，负责值守的市政宿舍小区被命名为第一批“无疫情小区”。

2、反恐反邪，多措并举。处（站）于年初研究制定了《收费处（质监站）2020 年度国家安全、反恐怖和防范处理邪教工作要点》；根据上级有关工作精神，及时调整了

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和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在重大节假日期间组织开展了反恐排查活动，结合涉恐重点领域隐患排查，加强了用车、用油等的安全管理工作；5月、10月，处（站）分别开展了反邪教、反恐怖安全排查工作，由处（站）长全面负责排查工作，以科室为单位，认真开展梳理排查工作，截止目前，未发现有任何职工参加邪教组织和恐怖活动。

3、保密宣教，提升意识。处（站）分别于9月、11月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保密自查自评工作，使干部职工切实认识到保密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营造了浓厚的“维护国家安全、人人有责”反间谍宣传氛围；安排人员参加了市局组织的保密教育培训，提高做好保密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在日常工作和出国（境）公务活动中，坚守保密纪律，做到涉密内容绝不擅自对外公布，自觉反渗透、反策反、反窃密。

（五）“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思路

今后五年是处（站）发展至关重要的时期，处（站）将按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党建引领、促进发展”的基本思路，依照职能的变化，谋划处（站）“十四五”发展规划，具体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

1、**抢占人才高地，在引进和培养人才上下功夫。**强化人才引进和培养，增强创新意识，提高技术含量，实现质监和征收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2、**规范和完善质监职能，科学有效开展质监工作。**进一步细化监督责任，严格按照程序、依法依规进行监管，不断强化信息化管理。

3、**完善征收工作。**强化法律法规宣教，完善内控制度，提高服务意识，确保依法依规、有效征收，不断破解工作中的难点。

4、**持续推进党建工作。**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上级指示批示精神等，强化党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强化党建引领，推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相融合；主题党日继续实行“5+N”模式，在创新形式上下功夫；强化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注重抓典型，弘扬正能量；加强作风建设，促进廉洁自律。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方面。2020 年度原定目标 220 项，受疫情影响实际检测 174 项，除项目数量减少，报监率达到 100%的原定目标。2. 水务规费征收。2020 年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 568.63 万元，水资源费 215.43 万元，均超额完成任务。污水处理费受疫情及后续复工复产免征政

策的影响，2020年实际征收额7.43亿元，与原定计划7.8亿略有差距，但达到原定计划的95%以上。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水务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	报监率全覆盖	100%
2	水务规费征收	78350万元	75058.63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

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